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大烨智能（300670.SZ）
保荐代表人姓名：沙伟	联系电话：025-83387687
保荐代表人姓名：高元	联系电话：025-83387686

###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sup>1</sup>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报送	是

<sup>1</sup> 募集资金项目“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的实际进度为：截至本跟踪报告出具日，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联合验收已经完成，目前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和厂区绿化；  
 募集资金项目“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的实际进度为：截至本跟踪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厂房建筑及，实验室已建成，部分实验设备已完成验收投入初期试运行，其余投资进度根据国家电网相关政策推进；

项 目	工作内容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8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2) 培训日期	2019 年 12 月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内幕信息及内幕交易防范及根据监管的最新变化对创业板上市公司再融资修订征求意见稿进行了解读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	无	不适用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杰关于股份锁定、稳定股价、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华康瑞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up>2</sup> 关于股份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p>北京华康瑞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康瑞宏”）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减持计划，拟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900,000 股大烨智能股票。但截至 2019 年 3 月 18 日，华康瑞宏以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 1,944,000 股大烨智能股票，超出减持计划 44,000 股，超额减持金额 778,800 元，超额减持部分未提前十五个交易日披露减持计划。该等事项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4 条和《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的规定。</p> <p>就上述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对华康瑞宏出具了监管函，大烨智能于同日将该监管函对外公告。在监管函中，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要求华康瑞宏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p>

<sup>2</sup> 北京华康瑞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前身系北京华康瑞宏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完成注册地及公司类型等事项的变更。大烨智能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将该变更事项对外公告；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并提醒华康瑞宏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应当诚实守信，规范股票买卖行为，认真和及时地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3. 持股 5%以上股东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杰、曾治、张文胜、田承勇、王国华、杨晓渝、任长根、徐爱余关于股份锁定、稳定股价的承诺 <sup>3</sup>	是	不适用
5. 其他自然人股东高明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杰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sup>3</sup> 王国华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后不再担任该职务，相关事项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对外公告；徐爱余曾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后不再担任该职务，相关事项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对外公告；杨晓渝先生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于 2018 年 11 月 3 日辞任，相关事项已于 2018 年 11 月 3 日对外公告；

